

黑龙江省新闻简讯

黑龙江省大庆市杜尔伯特县（杜蒙县）法轮功学员邢艳波被绑架的情况

2024年7月7日晚上9点多，邢艳波在小区内发真相资料被西城派出所警察绑架。

2024年8月9日，杜蒙县检察院对邢艳波下逮捕通知书。说案件已到检察院，现在已经十月末了没有任何消息。

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沾河林业局法轮功学员王桂芝被骚扰

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沾河林业局法轮功学员王桂芝，因发真相资料，被不明真相的世人举报，10月15日，被当地公安骚扰、抄家。

黑龙江大庆乙烯法轮功学员姜凤琴在家被绑架

10月23日，大庆乙烯法轮功学员姜凤琴在家被绑架，抄家，警察在摄像头查出小冯去她家，小冯家被非法抄了，其它情况不详。

黑龙江省绥化市兰西县法轮功学员李继波遭骚扰

黑龙江省绥化市兰西县法轮功学员李继波是榆林镇中心校教师。2024年7月2日下午，兰西县国保大队打电话给榆林镇中心校负责安全的高启超校长，说派出所警察找李继波。高校长来到李继波的班级，告诉她去门卫室，派出所找谈话。李继波不去，高校长说：那就去吧！无奈，只好李继波一个人去了。

左边的民警在李继波不同意的情况下，强行用手机拍照，中间坐着的警察说：你好好想想，你得写。接一个电话，他们就走了。◇

黑龙江绥芬河市五位法轮功学员面临非法庭审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黑龙江绥芬河市（牡丹江代管）五位法轮功学员李鹏、王磊、姜学军、申玉国、张忠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被国保大队绑架、非法抄家、构陷到海林市检察院。十月二十九日上午，海林市法院将非法开庭审理五名法轮功学员。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晚上，李鹏、王磊（李鹏的妻子）、申玉国、张忠、姜学军因发放法轮功真相传单被绥芬河市公安人员绑架，当晚李鹏、王磊夫妇的家就被非法抄家，电脑、打印机、手机、银行卡、身份证和法轮大法书籍等私人物品被抢劫。十九日上午，绥芬河市公安国保人员非法到姜学军家及申玉国家进行搜查。

李鹏、姜学军被非法关押在绥芬河看守所，王磊被非法关押在牡丹江看守所，申玉国、张忠被非法关押在牡丹江市东宁市看守所。王磊和李鹏夫妇被绑架失去人身自由后，家中有两个等待父母照顾生活和学习的两个男孩，一个上初中，一个上小学。

非法关押37天后，绥芬河市公安局国保大队，在队长张晓文授意下，第一次把构陷卷宗递交给海林市检察院，大约三月份海林市检察院退卷给绥芬河公安局国保大队，绥芬河市公安局国保大队紧接着又把卷宗递交给海林市检察院。海林市检察院于四月二十二日第一



次起诉到海林市法院，之后到五月二十三日检察院第二次又退卷到绥芬河市公安局国保大队。一个月后，绥芬河市国保大队又把构陷五位法轮功学员卷宗送到海林检察院。

七月十九日，李鹏、申玉国、张忠、姜学军被转移到海林市看守所非法关押。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点，海林市法院将非法开庭审理此案。

根据明慧网报道，二零二三年，牡丹江市法轮功学员，有2人被迫害离世，6人被非法判刑，20人被绑架，至少18人被骚扰，1人在牡丹江失踪。二零二二年，牡丹江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严重，75岁的刘运祥被海林看守所迫害致死，戴启鸿在哈尔滨呼兰监狱被殴打致脾破裂、切除，王楣泓被黑龙江女监打掉门牙，有2人被非法判刑，42人遭绑架，28人遭骚扰，高秀荣被非法停发养老金两年余；七月十一日，牡丹江市宁安市警察非法抄了徐国芹家。◇

法轮功学员为什么要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

法轮功学员冒着危险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那些还不了解法轮功的人。法轮功学员从切身经历中知道法轮功能让身体健康、道德回升，但没炼功的人不知道。假如法轮功学员不站出来讲真相，人们会被谎言欺骗，跟着共产党对法轮功产生敌对仇视心理。这样他们不仅失去了像法轮功学员那样的修炼机会，而且很可能在不知道真相的情况下作出助纣为虐的事情，影响生命前途。◇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黑龙江法轮功学员马国斌在浙江被诬判入狱多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综合报道）黑龙江省鹤岗市萝北县法轮功学员马国斌在浙江打工时被绑架，非法判刑七年六个月，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被非法关进浙江省第四监狱。前段时间，家人要去看望他，狱方说得马国斌本人发起邀请或者是到马国斌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一个亲属证明才能接见。

马国斌，55岁左右，家住黑龙江省鹤岗市萝北县延军农垦社区C区15委。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他在浙江省舟山市打工期间，仅因向一些小区粘贴印有二维码网址的不干胶，对群众讲法轮功真相，使用真相币，被绑架、非法抄家，住处被查到一些法轮功真相资料。

马国斌被非法关押构陷，办案单位是丹山市定海区公安分局。马国斌遭舟山市定海区法院以刑法第三百条第一款、第六十四条诬判七年六个月，并勒索罚金人民币五千元。马国斌不服一审判决，遂提出上诉。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舟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非法驳回上诉、维持冤判。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马



国斌被非法关进浙江省第四监狱（杭州余杭区临平邱山大街1号）。

前段时间，他大哥要去看望他，与监狱方通电话，狱方说得马国斌本人发起邀请或者是他大哥到马国斌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开一个兄弟证明才能接见，否则去了也不让见。

浙江省第四监狱先后关押迫害过一百多名法轮功学员。首先，就是入监分监区迫害，穿囚衣，坐姿、站姿、队列训练，背监规、唱红歌，写“思想汇报”，洗脑。然后是去各分监区，对在入监分监区已“转化”的人分到各生产分监区，以体力劳动为主，规定任务，完不成会受到相应的处罚，但对法轮功学员而言，思想改造（洗脑）不会放松，除了劳动外，还要写出令警察满意的“思想汇报”。不肯

“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分到第四分监区，那里有一套“转化”系统。监狱有一个“转化”领导小组并配有几名帮教警察，给每位法轮功学员安排若干名包夹，两到八名不等，包夹看管法轮功学员的行动和言论并压迫其思想。对于不肯“转化”的法轮功学员，用各种酷刑，如洗脸（把头摁进灌满水的水盆）长时间罚站、铐死人床、不让睡觉、憋大小便、坐小板凳……

浙江金华市法轮功学员朱作新二零二零年九月被劫持到浙江省第四监狱，因坚持炼功，被犯人殴打，各种虐待，不让睡觉、灌食，被关进严管队遭酷刑，目前体重才80斤左右。

浙江省杭州市法轮功学员洪长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下旬被杭州西湖区法院非法判刑五年，勒索罚金五万元，目前洪长在浙江省第四监狱，在入监队有两个犯人包夹他，每天罚站罚坐，他因拒不转化曾遭各种折磨，不让睡觉、罚站罚坐罚蹲，现在体重只有80斤左右，不让他给家里打电话不让会见，主管警察叫莫祖兴，还有一个都叫他“吕股长”。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宾县法轮功学员刘民遭诬判被劫持入狱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黑龙江报道）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宾县法轮功学员刘民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被哈尔滨市依兰县法院非法判刑一年，九月月末从宾县看守所被劫持到呼兰监狱非法关押。

刘民（刘忠民），男，57岁，农民，家住宾县常安镇长岭村高家屯。刘民因坚持法轮大法真、善、忍信仰，多次遭中共警察骚扰、抄家、绑架。

据明慧网资料，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下午一点多，宾县公安局常安镇派出所指导员施月、协警张某、暴文正、于相军等闯到刘民的家非法抄家，抢走大法书籍，并

把刘民绑架到常安派出所，对他非法审问至当天下午四点左右，所长徐长青、于相军等将刘民劫持到到宾县拘留所非法拘留十五天。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正月初十），宾县公安局警察、常安镇派出所所长王庆、警察刘守发等十多人闯到刘民家非法抄家，抢走一台笔记本电脑、打印机、大法书等，警察折腾了三个多小时，并强迫刘民的妻子郭亚珍在他们污蔑拼凑的材料上强行按手印。刘民被迫流离失所半年多。

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正月初十），刘民准备去北京打工，下午五点多在哈尔滨火车站被铁路

警察绑架。铁路警察通知宾县公安局把刘民拉回宾县，非法关押在宾县第一看守所。当天晚上七点多宾县公安局四名警察闯到刘民家非法抄家，抄走大法书和《明慧周刊》。警察将刘民非法关押半月后，以“取保候审”名义让他回家。同时，宾县公安局将刘民构陷到依兰县检察院和法院。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哈尔滨市依兰县法院对刘民非法判刑一年，并于九月末将他从宾县看守所劫持到呼兰监迫害。◇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